

证券代码: 000531

证券简称: 穗恒运 A

公告编号: 2013-012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发出书面通知，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议案》。同意：

1. 公司参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按 1.89 元/股价格的增资扩股，按保持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.48%的股比同比例参与本次增资，增资总额约为 3.672 亿元人民币。

2. 如有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全部或部分放弃本次增资，公司放弃同比例追加认购，同意由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认购。

3、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代表公司董事会，全面负责公司本次参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

各种协议文件、落实投入资金等。

本次广州证券增资扩股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，需报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日